

特教108課綱及鑑定安置宣導

楊士毅

2019-08-29

宣導大綱

原班課程調整

特殊需求領域課程

鑑定安置

原班課程學習內容調整

簡化

減量

分解

重整

替代

簡化：降低學習重點的難度

◆ 學習表現

2- I -1 能以正確發音流利的說出語意完整的話

- 能以正確發音說出語意完整的話。
- 能說出語意完整的話。

◆ 學習內容

Be-IV-2 在人際溝通方面，以書信、便條、對聯等之慣用語彙與書寫格式為主。

- 在人際溝通方面，如書信、便條的簡易慣用語彙及書寫格式。
- 簡單書信之慣用語彙及書寫格式。



減量：減少學習重點的部份內容

◆ 學習表現

4-II-1 認識常用國字至少1800字，使用1200字

- 認識常用國字至少1200字
- 能使用常用國字至少500字

◆ 學習內容

Ad-III-3 故事、童詩、現代散文、少年小說及兒童劇。

- 故事、短劇。

分解：學習重點分解為數個小目標或學習內容

◆ 學習表現

1-III-3 判斷聆聽內容的合理性，並分辨事實或意見。

- 判斷聆聽內容的合理性。
- 聆聽時，能分辨事實或意見。

● 學習內容

Ad-II-2 篇章的大意、主旨與簡單結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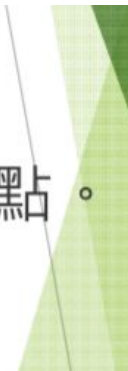
- 篇章的大意。
- 篇章的主旨。
- 篇章的簡單結構

重整：學習重點重新詮釋或轉化成生活化/功能化

➤ 學習表現

1-II-3 聽懂適合程度的詩歌、戲劇，並說出聆聽內容的要點。

- 聽懂適合程度的日常生活短文、故事、短劇。



替代：以另一種方式達成原來的學習重點

◆ 學習表現

5-II-9 能透過大量閱讀，體會閱讀的樂趣。

- 能透過報讀軟體進行閱讀，體會閱讀的樂趣。

原班課程學習歷程調整

適性教材調整(如:點字版本、放大版本、電子版本、有聲版本等)與教育輔助器材(如:擴視機、放大鏡、點字機、調頻輔具、特殊桌椅或其他相關輔具)協助學習。

針對特定領域/科目具有學習功能缺損的學生,必要時得穿插一些遊戲活動或將教學活動分段進行,並多安排學生練習與表現的機會,提供適度的讚美、足夠的包容...

原班課程學習評量調整

- 評量得採動態評量、檔案評量、實作評量、生態評量、課程本位評量、同儕評量、自我評量等多元評量方式。
- 108學年度起，學年學期目標表格不再填寫，改以線上填寫表單方式統整[原班課程評量調整](#)、[IEP期末檢討](#)、[抽課需求調查](#)。

特殊需求領域課程：校訂選修

學習策略

社會技巧

生活管理

職業教育

功能性動作訓練

輔助科技應用

鑑定安置

鑑定安置作業時程

100R

各障礙類別鑑定需準備之資料

鑑定安置作業時程

每年九月及二月開始提報，該學期結束前公告鑑定結果，通過者將於次學期發下鑑定安置證明。

九月提報新個案、二月跨教育階段鑑定。

若新生未提報，其身份將於入學後隔年七月底失效。

100R

行政單位>輔導室>資源教室>各項測驗

(一)計分方式

在前頁上表的題目架構可以計算出智能障礙、學習障礙、嚴重情緒障礙、注意力缺陷過動症(ADHD)、自閉症等五項懷疑計分。將項目各題勾選者計一分，在該項畫線的題號計兩分。可算出總分。

懷疑障礙	智能障礙	學習障礙	情緒障礙	ADHD	自閉症
總題數	20	16	14	11	25
總分	26	21	20	11	38
切截分數	6	6	4	4	6

各障礙類別鑑定需準備之資料

學習障礙、智能障礙、情緒行為障礙

鑑定審查資料：智能障礙

【認知障礙類】 符號說明：□必備 ◇必要時加作並檢附

智能障礙										
項次	1	2	3	4	5	6	7	8	9	10
檢附資料	(表1) 鑑定申請表暨同意書	(表2) 學生學習暨需求評估表	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 (含 ICF 代碼及 ICD 診斷之譯碼結果)	國中鑑輔會證明影本	身心障礙證明有效期限在3個月內者，檢附醫院醫師診斷證明 可以心理衡鑑報告或心評施測魏氏智力量表取代，若取代即可與項次6合併	魏氏智力量表 (可以心理衡鑑報告取代)	適應行為量表	綜合研判報告書	補救教學(或)行為輔導紀錄(或)個案會議紀錄	個案提報評估摘要表
提報項目										
新個案-新鑑定	☐	☐	☐		☐	☐	☐	☐	☐	☐
舊個案	重新鑑定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
	更改障礙類別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
跨教育階段鑑定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

※相關證明或測驗結果效期以收件當日計算，身障證明/手冊3個月，醫師診斷證明6個月，魏氏1年，其他測驗6個月。

※ICF代碼及ICD診斷之譯碼結果取得方式：登入特教通報網/特殊教育學生/身心障礙類/確定個案/點選學生姓名開啟學生基本資料/按滑鼠左鍵選取身心障礙手冊(證明)/按滑鼠右鍵列印。

鑑定審查資料：學習障礙

【認知障礙類】 符號說明：□必備 ◇必要時加作並檢附

學習障礙															
項次	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
檢附資料 提報項目		(表1) 鑑定申請暨同意書	(表2) 學生學習需求評估表	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 (含 ICF 代碼及 ICD 診斷之譯碼結果)	國中鑑輔會證明影本	醫院醫師診斷證明	魏氏智力量表 (可以心理衡鑑報告取代)	國文及數學能力測驗	書寫表達診斷測驗 書寫障礙個案	綜合研判報告書	至少一個學期各科成績 (成績若調整，請調整證明或原始成績)	補救教學(或)行為輔導紀錄(或)個案會議紀錄	學習弱勢科目佐證資料 (作文、作業或考卷..)	專銜表	個案提報評估摘要表
		☐	☐	☐	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	☐
新個案-新鑑定		☐	☐	☐	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	☐
舊個案	重新鑑定 更改障礙類別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
	跨教育階段鑑定	☐	☐	☐	☐	☐ 身障證明在3個月內者	◇	☐	☐		☐	☐	☐	☐	☐

鑑定審查資料：情緒行為障礙

【情緒行為障礙類】 符號說明：☐必備 ☒必要時加作並檢附

情緒行為障礙														
項次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
檢附資料	(表1) 鑑定申請表暨同意書	(表2) 學生學習暨需求評估表	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 (含 ICF 代碼及 ICD 診斷之譯碼結果)	國中鑑輔會證明影本	醫療診斷證明或病歷摘要表 (應含病名、定期用藥及就醫情形)	魏氏智力量表 (訂定心理衡鑑報告取代)	學生訪談紀錄表 (及) 入班觀察表	情緒障礙量表 SAED	注意力缺陷/過動障礙測驗 ADHDT ADHD 個案	綜合研判報告書	至少一個學期各科成績 (成績經調整，請附調整證明或原始成績)	行為輔導紀錄(或)個案會議紀錄 (補救教學有則另附，無則免)	在校出勤紀錄(或)學習單 (至少一個學期)	個案提報評估摘要表
提報項目														
新個案-新鑑定		☐	☐	☐	☐	☒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
舊個案	重新鑑定 更改障礙類別	☐	☐	☐	☐	☐	☒	☐	☐	☐	☐	☐	☐	☐
	跨教育階段鑑定	☐	☐	☐	☐	☐					☐	☐	☐	

※相關證明或測驗結果效期以收件當日計算，身障證明/手冊3個月，醫師診斷證明6個月，魏氏1年，其他測驗一個月。

※ICF 代碼及 ICD 診斷之譯碼結果取得方式：登入特教通報網/特殊教育學生/身心障礙類/確定個案/點選學生姓名開啟學生基本資料/按滑鼠左鍵選取身心障礙手冊(證明)/按滑鼠右鍵列印。

本簡報檔已上傳

行政單位>輔導室>資源教室>融合教育宣導